法院公告

2016年7月25日

(2016)浙0102民初424号

杭州华东家具市场美和家具经营部:本院受理原告朱芝莹诉被告杭州华东家具市场美和家具经营部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184号

柯荏耀:本院受理胡善秀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231号

楼永军、黄安娜、曹慧珍:本院受理冯群英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因你们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下午14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1072号

王桢皓、王宇、王澜:本院受理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664号

赵强、钱慧清:原告蒋未令诉被告赵科、余静、赵强、钱慧清民间借贷一案,本院已受理,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终止抵押借款合同;2、请求判令被告归还原告借款本金500000元及违约金(自2016年5月15日至被告履行全部债务时止,以本金5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3、请求判令原告对位于萧山区北街道北千一苑46幢4单元302、402室房产变卖、拍卖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请求判令被告承担原告因催讨本案债务所产生的律师费10000元;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各个被告承担。因你们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332号

傅斌:本院受理原告陈吉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332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271号

吴怡欣、周征、吴亦玲:本院受理原告周泳升诉被告吴怡欣、周征、吴亦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271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565号

徐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杭州哨兵大酒楼有限公司诉你餐饮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2民初5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270号

周征、吴亦玲:本院受理原告周泳升诉被告周征、吴亦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270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272号

周征、吴亦玲:本院受理原告周泳升诉被告周定、周征、吴亦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272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273号

周征、吴亦玲:本院受理原告周泳升诉被告周征、吴亦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273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2274号

周征、吴亦玲:本院受理原告周泳升诉被告周征、吴亦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2民初2274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3民初00128号

徐雪梅: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3民初0012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3民初00130号

林长广: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3民初0013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3民初00131号

夏克财: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3民初0013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3民初00957号

钱岳江: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3民初00957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3民催00002号

本院于2016年1月18日受理了杭州芯光特电子有限公司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银行承兑汇票(第10400052 28145024号,出票日期2015年12月29日,出票金额100000.00元。出票人:康迪电动汽车(长兴)有限公司,账号:384466807273,付款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收款人:浙江高泰昊能科技有限公司,账号:401358999283,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市钱塘支行。)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6年7月18日作出(2016)浙0103民催00002号民事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申请人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352号

陈坚: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龙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陈坚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被告陈坚支付所欠物业管理费、水费、违约金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468号

陈利平:本院受理原告鲍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3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3910号

叶震江、郑翠花: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有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6083号

杭州卓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郑渭明诉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执法执纪监督卡、诉讼执行风险须知、告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案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3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在本院23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962号

华雪妹:本院受理周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判令你方归还欠款81500元。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3912号

江利平、叶利芬: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有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4759号

李菊爱、金海瑛: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德有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诉被告李菊爱、金海瑛共同偿还原告垫付款、违约金,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8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706号

刘言肥: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诉你及杭州瑞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6民初7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5355号

宋小燕: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龙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宋小燕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被告宋小燕支付所欠物业管理费、水费、违约金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3010号

杭州益本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沈唐棣诉你委托理财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06民初3010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9民初7555号之一

张行:本院受理原告吕首能诉被告张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相关材料。原告诉称,2016年1月15日,被告向原告借款30000元,约定月息2%,后被告未还本付息。故原告起诉要求:一、被告归还原告借款30000元,并支付自2016年1月15日起按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至还款之日止的利息;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三十日。

本案由审判员陈利红担任审判长,与代理审判员孙可平、人民陪审员赵国君组成合议庭,于2016年11月7日9时30分在本院义蓬人民法庭开庭审理。你无正当理由未到庭的,本院依法审理。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2015)杭余商初字第3128号

葛海富: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雄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泽环保公司)诉被告葛海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5)杭余商初字第312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8415号

杭州西利美标识设计制作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康泰实业有限公司诉被告杭州西利美标识设计制作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6年10月31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7169号

杭州远曦服饰有限公司、佐秋秋、李寅: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洲通速递有限公司诉被告杭州远曦服饰有限公司、佐秋秋、李寅邮寄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6年10月31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7676号

胡金勇、徐競賽、章康君:本院受理原告卢礼锦诉被告胡金勇、徐競賽、章康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6年10月31日10时3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9710号

盛汉昌、张新婉:本院受理原告叶小土诉被告盛汉昌、张新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16年10月14日9时在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瓶窑法庭第二审判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05917号

杨佳红:本院受理原告陈建华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陈建华起诉请求:1、判令你支付劳务费10000元;2、判令由你承担本案诉讼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本案定于2016年10月31日上午9时在本院余杭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70号

张嘎、蔡彬彬、蔡海强、苏婷婷: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与被告张嘎、蔡彬彬、蔡海强、苏婷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10民初0007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页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福彩15选5

第2016196期 投注总额:472856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3 06 10 11 12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212	612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7515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累计奖金405826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关注开奖信息,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1日

福彩15选5

第2016197期 投注总额:481012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1 02 05 11 14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注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27	6535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2308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累计奖金441971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关注开奖信息,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2日

福彩15选5

第2016198期 投注总额:477158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1 02 07 12 15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58	2850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3464	10元/注

奖池累计47.583万元滚入下期。关注开奖信息,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3日

福彩3D 第2016196期

中奖号码:9 0 7 销售总额:42335906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835	1040元/注
组选3	0	346元/注
组选6	1122	173元/注
1D	166	10元/注
2D	44	104元/注
通选1	0	470元/注
通选2	8	21元/注
包选3全中	0	690元/注
包选3组中	0	173元/注
包选6全中	0	690元/注
包选6组中	0	86元/注
奇偶	0	8元/注

浙江销售2579548元,返奖额1068910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1日

福彩3D 第2016197期

中奖号码:9 1 5 销售总额:42422336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686	1040元/注
组选3	0	346元/注
组选6	2294	173元/注
1D	140	10元/注
2D	35	104元/注
通选1	0	470元/注
通选2	3	21元/注
包选3全中	0	690元/注
包选3组中	0	173元/注
包选6全中	0	690元/注
包选6组中	0	86元/注
奇偶	3	8元/注

浙江销售2579332元,返奖额1114387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2日

福彩3D 第2016198期

中奖号码:3 0 3 销售总额:41328672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828	1040元
组选3	449	346元
组选6	0	173元
新投注方式中奖额为:3155元		

浙江销售2520790元,返奖额1019629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3日

福彩双色球

第2016084期

全国销量:288778286元

中奖号码:红色球(●) 蓝色球(★)

02 04 12 18 24 26 05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5注	7742405元/注
二等奖	●●●●●●	101注	169703元/注
三等奖	●●●●●+★	1199注	3000元/注
四等奖	●●●●●/●●●●+★	60445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1099966注	10元/注
六等奖	●●+★/●+★/★	9251111注	5元/注
快乐星期天	●●●●+★(第二个蓝色球)	0注	3000元/注

本期未中出奖金1068920080元全额滚入下期。本期我省中10注二等奖(宁波、湖州各3注,杭州2注,金华、台州各1注)。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1日

福彩七乐彩

第2016085期 投注总额9226806元

基本号(●) 特别号(★)

中奖号码: 05 07 09 15 19 29 30 27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5注	349688元/注
二等奖	●●●●●●★	15注	16651元/注
三等奖	●●●●●●	569注	877元/注
四等奖	●●●●●★	1138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15949注	50元/注
六等奖	●●●●★	19085注	10元/注
七等奖	●●●●	161492注	5元/注

奖池资金累计金额0元全额滚入下期。下期派奖金额200万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2日

福彩6+1

第2016085期 投注总额:763486元

基本号 生肖码

中奖号码(顺序) 2 1 4 2 7 1 虎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基本号和生肖码全部按位相符	0	0元
二等奖	6位基本号按位相符	0	0元/注
三等奖	5位基本号按位相符且生肖码相符	1	10000元/注
四等奖	4位(全基本号和生肖码)按位相符	68	500元/注
五等奖	3位(全基本号和生肖码)按位相符	973	50元/注
六等奖	2位(全基本号和生肖码)按位相符+1或1位基本号按位相符且生肖码也相符	20233	5元/注

未中出奖金4712.0994万元滚入下期一等奖。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7月23日